

朝阳区平房乡黄杉木店平房区城中村改造项目-拆除工程

(招标编号: YDX 招 2024-004 号)

项目所在地区: 北京市, 市辖区, 朝阳区

一、招标条件

本朝阳区平房乡黄杉木店平房区城中村改造项目-拆除工程已由项目审批/核准/备案机关批准, 项目资金来源为其他资金/, 招标人为北京聚鑫城投置业有限公司。本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 现招标方式为公开招标。

二、项目概况和招标范围

规模 包括平房乡黄杉木店平房区及亮马厂平房区, 包含国有单位宿舍 186 户、住宅 810 户及部分非住宅、基础设施等。(上述数据为暂估数据, 最终以实际拆除工作量为准)。

范围: 本招标项目划分为 1 个标段, 本次招标为其中的:

(001)朝阳区平房乡黄杉木店平房区城中村改造项目-拆除工程;

三、投标人资格要求

(001 朝阳区平房乡黄杉木店平房区城中村改造项目-拆除工程)的投标人资格能力要求:

- 投标人须具备有效营业执照, 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 投标人资格要求: ①投标人须具备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三级(含)以上资质, 同时具备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 并在人员、设备、资金等方面具有相应的施工能力。②投标人拟派项目经理具备建筑工程专业贰级(含以上级)注册建造师执业资格, 具备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B本), 且确定中标人时不得担任其他在施建设工程项目的项目经理。③外地来京建筑业企业须在北京建立企业管理档案, 且已取得建设主管部门颁发的《北京市建筑业企业档案管理手册》或《外省市建筑企业来京施工备案表》。
- 被“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和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的、被“中国政府采购网”网站(www.ccgp.gov.cn)列入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投标人, 不得参与本项目的招标采购活动。
-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 不得同时参加本次投标活动。
-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本项目 不允许 联合体投标。

四、招标文件的获取



获取时间：从 2024 年 03 月 21 日 09 时 00 分到 2024 年 03 月 25 日 16 时 00 分

获取方式：现场获取，领取地点：北京市朝阳区大郊亭中街 2 号院 5 号楼 18B。领取招标文件需携带资料：营业执照副本、资质证书、有效期内安全生产许可证、法定代表人授权书、经办人身份证。以上资料均为复印件加盖公章购买招标文件。招标文件售价：500 元，招标文件售后不退。

五、投标文件的递交

递交截止时间：2024 年 04 月 10 日 09 时 00 分

递交方式：北京市朝阳区大郊亭中街 2 号院 5 号楼 17D。注：投标文件须密封后于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递至投标文件递交地点。逾期送达或不符合规定的投标文件恕不接受。
纸质文件递交

六、开标时间及地点

开标时间：2024 年 04 月 10 日 09 时 00 分

开标地点：北京市朝阳区大郊亭中街 2 号院 5 号楼 17D。

七、其他

1、工期：以招标人要求的起止时间为准。

2、建设地点：北京市朝阳区平房乡。

3、招标范围和内容

招标范围：包括平房乡黄杉木店平房区及亮马厂平房区，包含国有单位宿舍 186 户、住宅 810 户及部分非住宅、基础设施等。（上述数据为暂估数据，最终以实际拆除工作量为准）。

招标内容：平房乡黄杉木店平房区及亮马厂平房区腾退区域内住宅拆除、非宅拆除、围墙拆除等内容，具体内容详招标文件。

4、资格审查方式：本项目采用资格后审方式。

5、公告发布媒介

本项目招标公告在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上发布。未经招标人、招标代理机构的允许的转载，招标人、招标代理机构不承担任何责任。

八、监督部门

本招标项目的监督部门为/。

九、联系方式

招 标 人：北京聚鑫城投置业有限公司

地 址：北京市朝阳区

联 系 人：唐工



电 话： /

电 子 邮 件： /

招 标 代 理 机 构：北京永达信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地 址：北京市朝阳区大郊亭中街2号院华腾国际5号楼18B

联 系 人：董群、张景景

电 话：010-87951061

电 子 邮 件： /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主要负责人（项目负责人）：张景景（签名）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_____（盖章）

